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2023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概况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主要职责

（一）执行社会保险有关法规、政策，制定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总体规划和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社会保险相关政策研究。

（二）组织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工作。制定社会保险业务规程、管理制度和业务规范。拟订社会保险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社会化管理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组织实施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工作。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工作。

（四）编制并组织实施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方案，指导地方编制社会保险基金年度预算和决算报告。参与制定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负责指导地方职业年金经办工作。

（五）组织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系统开展资源整合和专业化服务，推动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推动地方工作模式创新。组织完善社会保险标准化体系建设，制定社会保险经办管理

服务有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

（六）建立并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机构风险管理、稽核内控及反欺诈制度，指导地方开展数据稽核，推进风险防控措施的信息化应用。指导地方社保经办机构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统计工作，指导地方开展运行分析和业务监测。建立社会保险精算报告制度，指导地方开展社会保险精算工作。

（八）负责全国社会保险数据规范化管理和质量控制，推动大数据应用工作。制定社会保险业务指标体系，提出业务信息化需求。组织指导社会保险信用信息的征集工作。

（九）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系统加强作风建设、能力建设和文化建设。组织开展社会保险相关宣传及舆情监测。组织实施社会保险信息披露。

（十）承办社会保险业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参与中外社会保障协定谈判并组织实施。

（十一）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机构设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内设 14 个处室：综合处、人事行政处（党委办公室）、系统发展处、行风建设与宣传处、养老

保险处、失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基金管理处、职业年金管理处、稽核风控处、社会保险关系管理处、数据管理处、统计精算处、国际合作处。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
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6.0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住房保障支出	319.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64.00		
本年收入合计	2,700.04	本年支出合计	4,534.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834.35		
收 入 总 计	4,534.39	支 出 总 计	4,534.39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4,534.39	1,834.35	2,636.04								64.00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4,534.39	3,514.19	1,02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95	3,194.75	1,020.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87.43	1,967.23	1,020.20			
2080101	行政运行	1,967.23	1,967.2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4		60.24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959.96		959.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7.52	1,227.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10	208.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15	13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1.12	491.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15	398.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44	319.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44	319.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17	169.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7	13.97				
2210203	购房补贴	136.30	136.3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36.04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6.04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0.9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住房保障支出	319.4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1,834.3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4.3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470.39	支 出 总 计	4,470.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672.18	2,672.18	2,636.04	1,809.03	827.01	2,636.04	-36.14	-1.35%	-36.14	-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7.04	2,457.04	2,422.42	1,595.41	827.01	2,422.42	-34.62	-1.41%	-34.62	-1.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71.31	2,171.31	2,111.33	1,284.32	827.01	2,111.33	-59.98	-2.76%	-59.98	-2.76%
2080101	行政运行	1,335.31	1,335.31	1,284.32	1,284.32		1,284.32	-50.99	-3.82%	-50.99	-3.8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00	46.00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790.00	790.00	781.01		781.01	781.01	-8.99	-1.14%	-8.99	-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73	285.73	311.09	311.09		311.09	25.36	8.88%	25.36	8.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66	61.66	89.90	89.90		89.90	28.24	45.80%	28.24	45.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8	149.38	147.46	147.46		147.46	-1.92	-1.29%	-1.92	-1.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9	74.69	73.73	73.73		73.73	-0.96	-1.29%	-0.96	-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5.14	215.14	213.62	213.62		213.62	-1.52	-0.71%	-1.52	-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5.14	215.14	213.62	213.62		213.62	-1.52	-0.71%	-1.52	-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82	112.82	112.82	112.82		112.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3	12.53	12.53	12.53		12.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79	89.79	88.27	88.27		88.27	-1.52	-1.69%	-1.52	-1.6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1,809.03	1,496.02	31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0.82	1,410.82	
30101	基本工资	100.00	10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6.41	826.41	
30103	奖金	10.00	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46	147.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73	73.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82	112.82	
30114	医疗费	109.00	109.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40	3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01		306.01
30211	差旅费	34.74		34.74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30.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00		3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8		0.68
30226	劳务费	5.27		5.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8.00		3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7		2.7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00		9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55		69.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20	85.20	
30302	退休费	83.10	83.10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0		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0		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表中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表中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16	3.71			2.77	0.68	3.45		2.77		2.77	0.68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 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为 4,534.39 万元。

二、关于 2023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 年收入预算 4,534.3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834.35 万元，占 40.4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36.04 万元，占 58.14%；其他收入 64 万元，占 1.41%。

三、关于 2023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 年支出预算 4,534.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14.19 万元，占 77.50%；项目支出 1,020.20 万元，占 22.50%。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70.3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本年收入 2,636.04 万元、上年结转 1,834.3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0.9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9.44 万元。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36.0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36.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重点压减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中心基本运转、人员基本支出和既定重点改革项目支出等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2.42 万元，占 91.90%；住房保障支出 213.62 万元，占 8.1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84.3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50.99 万元，降低 3.82%。主要是统筹使用结转资金，当年预算有所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 2023年预算数为781.0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99万元,降低1.14%。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年预算数为89.9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8.24万元,增长45.80%,主要是退休人员数量增加,离退休经费增长。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年预算数为147.4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92万元,降低1.29%。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年预算数为73.7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0.96万元,降低1.29%。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年预算数为112.82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3年预算数为12.53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年预算数为88.2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52万元,降低1.69%。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09.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96.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13.01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表中无数据。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表中无数据。

九、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4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3.71 万元，下降 51.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7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68 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3.0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32 万元，降低 2.5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6.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0.20 万元，二级项目 2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优化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在 2023 年度预算中反映的“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2 个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有关名词做如下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指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

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

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第五部分 附件

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9.9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81.01			
	上年结转	178.95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加强对各地社保经办机构推进建立规范省级统筹的工作指导, 推进全国统一的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和信息系统建设。</p> <p>目标2: 优化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指导各地区和有关部门信息平台与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的对接互联。</p> <p>目标3: 完成相关标准的启动、制修订、审查、宣贯及培训工作, 跟踪督导社会保险标准化试点建设工作。</p> <p>目标4: 提高社会保险联网数据质量, 综合提升社保大数据利用水平, 在数据稽核、待遇资格认证服务等方面提供数据支撑。开展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采集上报工作, 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建设。</p> <p>目标5: 跟踪降费率对基金运行和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的影响。提升养老保险统筹的层级。基金财务核算与预算编制, 为政策调整提供数据支撑。</p> <p>目标6: 深入开展统计精算分析工作, 按报表制度规定完成数据审核上报, 组织研究精算技术应用, 强化培训和储备精算人才。集中开展重大政策改革调整精算分析工作, 开发精算教材, 支撑各级经办精算需求, 开发精算模型、仿真工具等。</p> <p>目标7: 依据部双边谈判工作计划, 执行双边谈判出来访任务; 翻译整理双边谈判及ISSA社保资料, 健全谈判工作理论支撑体系; 参加或承办ISSA会议及活动, 组织中心及系统业务骨干进行境外培训; 开展调研, 组织国内国际专家、经办机构代表、相关企业和外国人员代表等进行研讨、座谈、集中办公, 促进执行工作开展; 制作宣传资料, 面向外派人员集中企业及外派人员开展专题宣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统一平台建设等工作调研	≤30万元	5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提升等培训班成本	≤95.70万元	5
			办公场所租赁费	832.5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提升等培训班培训人数	420人	4
			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共新上线各类服务功能	5项	4
			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统一平台建设等专题调研报告	≥4份	4
			形成社会保险联网数据季报和月报	≥12份	4
			制修订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相关标准	3项	4
			为制度改革开展专项精算研究工作, 指导全国及地方支撑经办涉及精算需求成果	≥3个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提升等培训班学员合格率	≥95百分比	4
			地区平台与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的对接率	≥95百分比	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核心数据质量评分	≥90分	4
		时效指标	指导各省上报年度精算报告和专题精算报告	9月底前完成	2
			基金预决算会审完成时间	5月底前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服务，为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效果显著	10
			及时响应参保群众反映问题，提升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水平	响应及时，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事件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保险经办能力提升等培训班参训人员满意度	≥90百分比	1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2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6			
	上年结转	14.24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通过完成18小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片制播工作,让基层党员干部充分了解人社系统的政策和制度,促进人社事业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总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0.24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提交选题数量	≥6个	10
			完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时数	≥6小时	5
			拍摄脚本素材时长	≥6小时	5
			远教片播出时长	≥6小时	5
		质量指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成果	专题片通过审核,收录至中组部党教中心资料库	10
		时效指标	完成26小时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	2023年11月底前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动人社相关工作开展顺利	效果较显著	10
			有利于全国党员干部、群众了解相关法规政策	效果较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干部对专题片满意情况	≥85%	10	